

##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风险提示：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25年度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为负，且2024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17日起被实施

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 二、公司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7 条第四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显示，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或者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已消除，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近一年审计报告等文件。”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所涉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众环专字（2026）1100088 号），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全部消除。

鉴于公司目前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所列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并满足第 9.8.7 条规定的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

##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公司本次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能

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且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